深圳市欣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之股票期权 预留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 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股票期权预留授予登记数量: 14万份,约占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时公司 股本总额 18,994.72 万股的 0.07%:
 - 2、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登记完成日期为2024年7月26日:
 - 3、预留授予人数:7人
 - 4、期权代码: 036572
 - 5、期权简称: 欣天 JLC3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 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有关规则的规定,深圳市欣天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完成了2023年股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预留授予登记工 作,现将有关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2023年股权激励计划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

- (一) 2023 年 7 月 4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审 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 <公司 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 权董事会办理 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有关事宜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 立意见。
- (二) 2023 年 7 月 4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 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

司 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核实<公司 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 (三) 2023 年 7 月 5 日至 2023 年 7 月 14 日,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拟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公示期满,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异议,并于 2023 年 7 月 15 日披露了《监事会关于 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公告编号: 2023-053)
- (四) 2023 年 7 月 20 日,公司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公司 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获得批准。并于同日披露了《关于 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 (五) 2023 年 7 月 20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 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及股票期权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前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前述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律师事务所等中介机构出具了相应的报告。
- (六)2024年7月4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调整2023年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2023年股权激励计划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及注销部分已授予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的议案》《关于2023年股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2023年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2023年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2023年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向2023年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预留授予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及股票期权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薪酬和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了前述事项,监事会对前述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律师

事务所等中介机构出具了相应的报告。

二、2023 股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预留授予情况

- (一) 股票期权预留授予日: 2024年7月4日
- (二)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 A 股普通股。
- (三)股票期权行权价格: 17.03 元/份。
- (四)股票期权预留授予人数:7人
- (五)股票期权预留授予数量及分配情况

本激励计划拟向激励对象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为 14.00 万份,约占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 18,994.72 万股的 0.07%,占本激励计划拟授出权益总数的 4.04%。

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在各激励对象间的分配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姓名	国籍	职务	获授的股票 期权数量 (万份)	占本激励计 划授予权益 总数的比例	占本激励计划 公告日股本总 额的比例
中层管理人员、核心骨干人员 (7人)				14	0.07%	4.04%
合计				14	0.07%	4.04%

注: 1、上述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本公司股票累计数均未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公司全部有效期内的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累计不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 20%。预留权益比例未超过本激励计划拟授予权益数量的 20%。

- 2、上述激励对象不包括独立董事、监事、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及外籍人员。
 - 3、上表中数值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 (六)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有效期、行权安排
 - (1) 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有效期

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效期自股票期权首次授予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股票期权全部行权或注销完毕之日止,最长不超过60个月。

(2) 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行权安排

本次预留部分各批次行权比例安排如下表所示:

行权安排	行权时间	行权比例	
第一个行权期	自股票期权预留授予之日起 12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股	50%	
为 111次剂	票期权预留授予之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第二个行权期	自股票期权预留授予之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股	50%	
另一丁17 以 别	票期权预留授予之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3070	

在满足股票期权行权条件后,公司将在行权期内为激励对象办理满足行权条件的股票期权行权事宜。

当期行权条件未成就的股票期权不得行权或递延至下期行权,当期股票期权 由公司予以注销。在股票期权各行权期结束后,激励对象未行权的当期股票期权 应当终止行权,由公司予以注销。

(七)股票期权的行权条件

(1) 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考核年度为 2024-2025 二个会计年度,每个会计年度考核一次,各年度业绩考核目标如下表所示:

		年度净利润相对于 2022 年的净利润增长率 (X)			
行权期	考核年度	目标值(Xm)	触发值(Xn)		
第一个行权期	2024年	80%	64%		
第二个行权期 2025年		110%	88%		

注: 1、上述"净利润"指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且考核年度(2024-2025)的净利润为剔除本次及考核期间内其它后续激励计划股份支付费用影响的数值。

2、上述限制性股票行权条件涉及的业绩目标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业绩预测和实质承诺。下同。

公司未满足上述业绩考核目标的,所有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计划行权的股票期权全部由公司注销,不得递延至下一年度。

(2) 个人层面绩效考核要求

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的考核根据公司内部绩效考核相关制度实施。公司依据激励对象行权前一年的考核结果确认其行权比例。激励对象个人考核结果分为"优秀"、"良好"、"合格"、"不合格"四个等级,分别对应考核结果如下表所示:

Andre Arme	A	В	C	D
等级	优秀	良好	合格	不合格
行权比例	100%		80%	0

如果公司满足当年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激励对象当年实际行权的股票期权的数量=个人当年计划行权的数量×公司层面行权比例×个人层面行权比例。

激励对象当期获授的股票期权因考核原因不能行权或不能完全行权的,由公司注销,不可递延至下一年度。

三、激励对象获授的股票期权与公司公示情况一致性的说明

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登记完成的激励对象名单与公司 2024 年 7 月 5 日在巨潮 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 对象名单》公示情况完全一致。

四、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的登记完成情况

- 1、股票期权简称: 欣天 JLC3
- 2、股票期权代码: 036572
- 3、授予登记完成日: 2024年7月26日

五、本次股权激励计划实施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实施此次股权激励计划有利于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增强公司管理团队和核心骨干对实现公司持续、健康发展的责任感、使命感,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核心员工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确保公司发展目标的实现。

特此公告。

深圳市欣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四年七月二十六日